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2022-334

合同签订地：北京

甲方：北京市红十字血液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 37 号
法定代表人：刘江
联系人： 电话：

乙方：北京天安云浩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十八里店吕家营大街 9-2 号
法定代表人：王芳
联系人：贾林 电话：18515539322

甲方 保安服务 (项目名称) 经北京中兴恒达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以 ZXHD22371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一般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二、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补充，相互解释，按以下顺序优先进行解释，双方对下列文件中所述内容认可并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法律责任。

- 1、中标通知书
- 2、本合同书及附件
附件 1 分项价格表
- 3、合同条款
- 4、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5、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6、廉洁承诺书



三、合同总价：¥197856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柒万捌仟伍佰陆拾元整）

资金性质：自有资金

四、考虑到甲方将按照本合同向乙方支付款项，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并修补缺陷，乙方履行服务应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要求。

五、考虑到乙方提供服务并修补缺陷，甲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六、付款方式和条件：

1. 服务费实行后付制。支付方式为每季核算，甲方按季分次支付，经甲方确认乙方无违约行为发生，考核合格后，于每个季度结束后的15日内向乙方支付上个季度的保安服务费247320元。

2. 合同金额包括乙方按甲方24小时岗位要求的全年自然天数的保安服务费用（包含工资、餐费、社会保险费、福利费、加班费、服装费、相关税费等全部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3.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向甲方提供与合同内容一致的相应金额的正规普通发票。

（注：凡属于2020年国务院第728号文和《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京财采购〔2021〕741号文范围内的从其规定执行。）

4. 乙方的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北京天安云浩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商银行十八里店南桥支行

账号：0200346709100085207

5. 甲方纳税人识别号：1211000040068662XP。

七、项目执行期：两年（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八、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对保安员的各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有权对工作不合格保安员提出处理意见，并有权要求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保安员。

2、甲方可根据本单位工作实际和需要为保安员配备所需的通讯器材。

3、甲方按时支付保安服务费。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在其证书许可的范围内，依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提供专业的服务，并在规定的委托项目工作时间期限内完成委托项目的工作。

2、乙方应当认真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委托项目工作，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

3、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使用的由甲方提供或者支付费用的设备设施，属于甲方的财产，乙方在完成本项目后，应当将设备设施归还给甲方。

4、乙方负责与保安员签订《保安员劳动合同》，按月支付保安员的工资和福利费用，缴纳社会保险，提供保安员执勤所需的制式服装及保安服务标志。保安员发生劳动、劳务纠纷，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5、乙方负责保安员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等日常管理和保安员违纪问题的处理。乙方应当教育保安员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6、乙方应及时根据甲方要求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保安员。

7、乙方在执行保安工作时发生的保安员人身伤害及对不特定第三方造成伤害的，由乙方负责处理，承担相关责任。

九、违约责任

(一) 甲方的违约责任：

1、如甲方无故延迟支付货款，每日按未交付款项总金额 0.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延迟超过 10 个工作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关损失。

(二)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日期完成项目，每延期一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并且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

2、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乙方提供的工作成果中出现错误，则乙方应当按合同总金额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因乙方保安员失职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等安全问题的，甲方有权利依据公安等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认定证明追究乙方的赔偿责任；发生重大经济损失或重大责任事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及赔偿责任。

4、乙方保安人员应遵守甲方纪律及各项规章制度，维护甲方正常工作秩序。乙方保安人员不遵守甲方纪律及各项规章制度，造成甲方或第三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不得无故解除合同，如有违约，则由乙方向甲方赔偿合同总价的30%。

6、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和事故，由乙方负责。

7、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本合同中受到人身损害的，由乙方全权负责。

十、知识产权

乙方提供服务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使用甲方的标志、技术、信息及其他资料，如乙方违反上述约定引发的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由合同项下的服务而产生的知识产权、版权归甲方所有。

十一、保密

双方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了解或接触到对方的商业秘密及其他保密资料或信息均应保守秘密，非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该保密信息。保密期限不以本合同期限为限，合同到期仍然要履行保密义务。

十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他条款

(一) 人员及岗位要求

1. 安保人员 18 人（每月可按需求进行岗位调整），均为男性，24 小时服务，每班岗不高于 8 小时（按劳动法要求，超过劳动法要求，一切安全问题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具备北京市公安局颁发的保安员证书。

1.1 普通保安员要求：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年龄 18-45 周岁；身高 1.70 米以上；身体健康，视力听力良好，语言清晰，无心理疾病、无不良记录、退伍军人优先。如需在服务过程中，更换不符合要求的保安员应征得甲方同意。

1.2 保安队长要求：高中以上文化程度，有三年以上同岗位工作经验，具有保安队伍管理经验，纪律性、执行力及组织能力强，有高度责任感，服从管理；身体健康，无不良记录，退伍军人优先考虑，年龄 35 岁以下。

1.3 保安补充要求：兼职微型消防站保安人员，至少有 1 人取得消防类证书。

1.4 保安员要忠于职守，认真履行职责，无犯罪史。执行勤务时，着统一的保安制服（甲方认可），佩戴统一的保安标志，持有保安人员工作证件。

2. 保安服务工作岗位

2.1 保安队长 1 人，负责全面管理保安队，组织对消防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组织队员实施各种应急演练，及时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协调与配合主责科室完成各种工作任务。

2.2 巡逻岗 6 人，负责中心院内及各楼楼层进行安全巡视巡查，负责当班期间本岗各种突发事件协调处置和汇报。

2.3 执勤岗 11 人，负责中心大门、业务楼一层、二层大厅及停车场值守勤务工作。

2.4 保安队员兼职微型消防站队员 6 人。

注：保安岗位分布最终以实际布岗为准。

（二）监管考核办法

甲方人员每季度给乙方服务评分。90（含）分以上为良好，正常付费；80-89 分之间约谈；考核不到 80 分为不合格，扣除 5000 元；连续三月考核不到 80 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序号	评分项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实得分
1	人员管理	派驻本项目人数	每缺少 1 人扣 1 分		
		员工稳定性	每月更换人员不得超过 2 人， 每超出 1 人扣 1 分		
		出现缺（睡）岗次数	一人次扣 1 分		
2	工作任务执行力	完成执行情况	优秀得 5 分； 良好得 3 分； 一般得 1 分；		

3	日常训练	日常训练的参与率、出勤率、训练时间	日常训练各评审因素酌情打分		
4	应急情况处理能力	包括模拟演习拉练, 备勤人员反应速度及处理能力	室外突发事件响应到场时间不超过 4 分钟, 室内突发事件响应到场不超过 5 分钟。未达到标准发现一次扣一分		
5	工作技能考核	对讲机、治安工具等设备, 安防设备, 消防设备设施的正确、熟练使用能力	三类设备设施正确使用的熟练程度酌情打分		
6	设备维护情况	使用上述设备的维护、巡查及使用时发现为题能力	因使用操作不当造成设备损坏的一次扣 2 分, 设备损坏丢失隐瞒不报加扣 2 分		
7	在岗精神风貌	在岗时精神面貌, 个人素质, 与中心职工及献血者关系融洽情况	在岗期间散漫(玩手机)一次扣 1 分; 发生争吵、冲突的每次扣 2 分, 情节严重的, 开除涉事保安员; 发生骚扰甲方职工及献血者事件一次扣 6 分, 并开除涉事保安员。		
8	业余文化生活	文化氛围, 宿舍文明、卫生情况	宿舍卫生未达到甲方要求每次扣 1 分; 宿舍吸烟每次扣 1 分。		
9	总计分值				

十四、本合同一式伍份, 甲方执三份, 乙方执二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乙方由授权代表签订合同, 应向甲方项目负责科室提供法人授权书。合同附件是合同的一部分, 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如有未尽事宜, 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名称北京市红十字血液中心(盖章)

乙方名称北京天安云浩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2022 年 12 月 19 日

2022 年 12 月 19 日

以下为合同附件

附件 1 分项价格表

项目编号/包号: ZXHD22371/01

项目名称: 保安服务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说明
1	保安服务	4580 元	1978560 元	无
总价 (元)			1978560 元	



(一) 详细分项报价表 单位: 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说明
1	基本工资	3770	员工平均实得工资
2	餐费	450	乙方为保安员提供伙食补助
3	工会	20	工会会费
4	补助	200	员工节假日慰问、高温补贴、年度体检等
5	管理费	100	项目管理成本, 人员招聘成本, 办公物品采购, 公司利润等
6	税金	40	增值税差额 5%
7	小计	4580	